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6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符黎明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调整授予价格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特此公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7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5月15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国银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13.11元/股调整为13.065元/股。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特此公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8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 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10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公告。

2、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黄宏辉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3、2023年10月9日至2023年10月18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疑义或异议。公司于2023年10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22）。

4、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27）等相关公告。

5、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由93人调整为92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15.6万股调整为212.6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3.9万股调整为53.15万股。公司确定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3年10月26日，以13.11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9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12.6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等相关公告。

6、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次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明确，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截止公告披露之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的53.15万股限制性股票自本激励计划经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12个月未明确授予对象，预留权益失效。

7、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部分限制性股票，同意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3.11元/股调整为13.065元/股。

二、本次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不送红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7,901,036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十章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的规定：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发生派息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如下：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因此，调整后的授予价格=13.11－0.045=13.065元/股。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的内容一致。根据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需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此次调整授予价格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13.11元/股调整为13.065元/股。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实施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授予价格事项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就实施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授予价格事项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5-030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3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82,121,53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82,121,5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0.935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0.935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符黎明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9人，出席9人；

3、董事会秘书夏晶晶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047,496	99.9737	74,042	0.0263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047,496	99.9737	74,042	0.0263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047,496	99.9737	74,042	0.0263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047,496	99.9737	74,042	0.0263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047,496	99.9737	74,042	0.0263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047,496	99.9737	74,042	0.0263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33,381	94.1158	114,624	5.8842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006,914	99.9593	114,624	0.0407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申请公司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046,996	99.9735	74,042	0.0262	500	0.0003

10、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046,996	99.9735	74,042	0.0262	500	0.0003

1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2,047,496	99.9737	74,042	0.0263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873,963	96.1990	74,042	3.8010	0	0.0000
7	《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833,381	94.1158	114,624	5.8842	0	0.0000
8	《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833,381	94.1158	114,624	5.8842	0	0.0000
10	《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873,463	96.1734	74,042	3.8009	500	0.0257
11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873,963	96.1990	74,042	3.801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15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82,121,53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935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皆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杜莉莉、谭燕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9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10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公告。

2、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黄宏辉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3、2023年10月9日至2023年10月18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疑义或异议。公司于2023年10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22）。

4、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27）等相关公告。

5、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由93人调整为92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15.6万股调整为212.6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3.9万股调整为53.15万股。公司确定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3年10月26日，以13.11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9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12.6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等相关公告。

6、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次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明确，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截止公告披露之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的53.15万股限制性股票自本激励计划经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12个月未明确授予对象，预留权益失效。

7、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部分限制性股票，同意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3.11元/股调整为13.065元/股。

二、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以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9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126,000股。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1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需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270,000股；剩下的授予且在职的激励对象81名，对应1,856,000股。

根据《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及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归属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 2、以公司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4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	3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0%； 2、以公司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	3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80%； 2、以公司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80%。	30%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71,070.5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8.93%；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4,895.3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66.85%。因此，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对应考核年度（即2024年度）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归属条件未成就。根据《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81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含上述离职人员）对应考核年度（即2024年度）当期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649,600股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综上所述，本次合计作废919,600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阅相关材料，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阅相关材料，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实施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授予价格事项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就实施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授予价格事项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5-031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于近日搬迁至新办公地址办公，为更好地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便于投资者与公司沟通交流，现将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溧城镇吴潭渡路8号	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关村大道199号

除上述办公地址变更外，公司投资者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电子邮箱及公司网址等其他信息均保持不变，具体为：

投资者联系电话：0519-67181119

传真：0519-67181119

投资者邮箱：zqb@shichuang.cc

公司网址：www.shichuang.cc

特此公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5-032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中船集团控股上市公司2024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参加中船集团控股上市公司2024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本次业绩说明会已于2025年5月20日按期召开。现将相关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总经理施卫东先生、独立董事吴卫国先生、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王洁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2024年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了回复。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 投资者提问：1）公司今年提高了营收目标，与哪些因素有关？2）据英国克拉克森最新数据，今年4月，中国船企新船订单再次位居全球榜首，对于中国造船市场前景怎么看？3）与中国重工合并后，公司将如何提升船舶制造业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1）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船舶及海工建造收入，船舶及海工均为订单建造，公司手持订单已排期至2029年。公司根据手持订单交付计划、生产任务安排等确定收入目标，同时努力提高生产效率，争取早交船、多交船。2）当前全球造船市场处于发展新周期，我国船舶工业保持良好发展态势，造船工业三大指标实现全面增长，国际市场份额保持全球领先，展现出充分的市场竞争力与发展韧性。从行业发展角度看，多项海事业绿色发展规则规范支撑绿色船型订单需求，推动船舶工业加快绿色转型步伐和绿色新船型的研发储备；人工智能、新能源、新材料等技术不断涌现，推动产品产业发展升级；交船任务显增，生产迈入提速发力期，对公司管理运行、生产资源整合统筹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在深海科技政策的推动下，围绕深海进入、深海探测、深海资源开发等一系列深海技术装备的需求将会被激发，我国造船业有望在传统产品研制能力基础上塑造产业发展新动能。3）本次合并实施后，公司将定位为中国船舶集团船舶总装上市平台，系国内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产品结构最全的造船旗舰上市公司。公司将紧紧围绕主责主业，积极应对各种复杂变化和不确定因素，以价值创造为核心，通过核心资产及业务的专业化整合以及技术、人员、生产能力、客户、品牌、供应链等核心资源协调，充分发挥合并双方协同效应、实现优势互补，聚焦价值创造、提高经营效益、提升品牌溢价，有效提升存续公司核心功能、核心竞争力。公司将紧抓船舶制造行业转型升级和景气度提升机遇，打造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船舶制造企业。

2. 投资者提问：中国船舶的净利润率，今年能达到15%吗？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将通过不断提升智能化制造水平和精益化管理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增加船舶交付总量、降低船舶制造成本，努力实现更大效益。

3. 投资者提问：请问公司后续是否会有股票回购计划，是否有市值管理的目标？目前经营面对最大的问题和困难是什么？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按照证券监管有关规定，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明确了市值管理的思路和方向。有关回购计划公司目前无应披露未披露信息。

4. 投资者提问：请问施总，刚听到你们说用好政策包，很激动，5.16出台重组新规，简易程序，请问这次你们申请了吗？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系中船集团核心军民品主业上市公司，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形势和高度重视资本市场政策变化，我们将按照上市公司重组有关监管规定，依法依规用好资本市场工具，本次重组工作正在抓紧推进中。谢谢！

5. 投资者提问：请问中国船舶与中国重工是否有望在中报前完成合并？中报是否可能合并？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重组事宜目前正在推进中，具体何时完成目前尚无法明确，有关重组进展请关注公司公告。

6. 投资者提问：请问王总，公司效益提升，订单暴满，为什么营收没增的原因？今年营收会怎么样？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2024年，公司锚定年度任务目标，不断优化经营结构，加快转型升级，全年实现营业收入785.84亿元，完成年度经营目标的108.84%，扣除2023年确认的海工平台收入影响后，同比上年增长14.04%。公司2025年经营目标为完成营业收入805亿元。谢谢！

7. 投资者提问：请问公司在中船集团中的定位是怎样的，接下来在突出差异化品牌宣传以及ESG工作方面有哪些规划或举措？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是中船集团旗下核心军民品主业上市公司，承担着“引领行业发展、支撑国防建设、服务国家战略”的职责使命。公司是全球唯一一家同时在建航空母舰、大型LNG船、大型邮轮的上市公司，构建起主业优势明显、核心功能突出、核心竞争力强的产业布局。随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推进，公司将在差异化品牌宣传和ESG工作方面更加突出未来的中国船舶股份在中船集团中所发挥的“职责、使命、功能、价值”。谢谢！

8. 投资者提问：2025年主要经营目标有哪些，以及在深海装备、特种船舶等领域，有哪些战略储备和重点项目安排？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2025年经营目标为完成营业收入805亿元；完工计划为实现民品造船完工89艘/634.31万载重吨，修船完工270艘/19.35亿元，应用产业产值16.10亿元。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首次将“深海科技”明确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与商业航天、低空经济并列。从战略角度来看，深海科技产业链条长、技术密集度高、产业关联性强，涵盖海洋装备制造、海洋资源开发、海洋信息服务、深海养殖、海水淡化等多个领域。深海科技将催生出探测、通信、装备、材料及服务等方面的新需求。其中，与船舶行业紧密相关的包括深海进入/探测、资源开发装备等，深海装备具有典型的高技术、高附加值属性，深海科技的加快发展需要大量深海装备支撑，将会带动一系列配套及材料产业的发展，同时也将带动深海通信、深海服务等产业发展。公司将布局深海科技产业，进一步增强深海装备研制能力，积极构建深海科技“研发—验证